

江夏区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5年，坚决贯彻中央及省市“大财政”体系建设部署，以“财政科学管理”为主线，全面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逐步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全面提升我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积极服务我区高质量发展，全区上下全方位绩效管理格局基本形成，全过程绩效管理链条基本实现，全覆盖绩效管理体系基本呈现。

（一）逐步完善绩效管理制度

近年来，我区持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设计。我们按照“高度关联、重点突出、量化易评”的原则分三批次推进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建设工作，共发布三批指标体系建设成果，涉及预算部门69个，共性支出项目10个，建设指标13232条，分部门指标体系覆盖率达到100%。按照“1+N”制度设计体系，以《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文件为基础，出台事前评估、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6项核心制度，构建“共性+专项+部门”的三级指标标准体系，目前已完成全区部门单位绩效指标体系全覆盖，建成共性支出10大类，指标184条，部门个性指标13232条，涵盖范围包括民生保障、基础设施、政府投资基金、产业扶贫等重点领域。建立“预算绩效综合管理评价”机制，对表现优异的单位在预算安排等方面给予适当倾斜，对低效滞后的部门进行通报督办，倒逼责任落实。

（二）完善事前绩效评估机制

2025年对全区45个500万以上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金额20亿元，其中：部门退评项目8个，通过项目10个，不通过项目6个，建议调整完善项目21个。通过率为22%。

存在的主要问题包括项目成熟度不够，推进进度较慢，不具备实施条件；资金论证不足，没有明确资金来源，易造成债务风险；项目紧迫性必要性不足，或有更优替代方案，延期实施更加合理。

例如：对金口街纸金公路林果生态产业园项目开展的事前绩效评估，由于存在前期基础工作薄弱、需求不够迫切、经济性不足、实施方案不合理等问题，且与金口街万亩果业配套设施项目存在部分交叉重复，建议此项目取消实施。

（三）不断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按照预算法和绩效管理相关要求，绩效目标和资金需要同步批复下达，为了落实此项要求，一方面加快全区部门绩效指标体系建设，另一方面加强绩效目标审核管理，对所有新增支出绩效目标实行纸质和线上双重审核，为下一步新增支出预算和绩效目标同步批复下达做好技术储备等工作。

按照推进财政科学管理，实施零基预算改革的要求，2026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审核立足于“无绩效不预算、量效匹配、权责清晰”的原则，从决策、投入、产出和效益四个

维度，逐个审核全区 2026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覆盖全区 68 个部门，支出项目 2021 个，反馈问题 1308 条，提出预算调整建议 115 个，从源头上做到预算绩效目标可量化、可考核、可衡量，与零基需求相匹配。例如：江夏融媒体新媒体运营项目，采购空调 6 个 8.4 万元，与《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中空调配置标准上限 1 万元不相符。

（四）协同推进指标体系建设

按照《区政府办公室关于江夏区预算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推进分部门、分领域、分层次的核心绩效指标体系建设，目前已完成全区 68 个部门预算单位绩效指标体系全覆盖，建成共性支出指标 10 大类，指标个数 184 个；部门个性绩效指标 13232 条。以上绩效指标体系已用于部门预算单位的年度绩效目标编制工作。同时我区的绩效指标体系向其他领域延展，2025 年开展政府投资基金绩效指标体系建设，目前正在实施当中。

（五）开展重点领域财政改革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运用绩效理念和工具推进零基预算改革，2024 年选取 15 家不同规模部门开展履职业务费调研，经研究分析出台了履职业务费 9 项支出标准，实行“限高不限低”管控，全年压减一般性支出 0.74 亿元，显著降低了行政运行成本。2025 年对道路清扫保洁、园林绿化养护、道

路桥梁维护、路灯管护四个项目开展成本绩效分析，预计压减不合理预算资金 0.73 亿元，其中道路清扫保洁项目按照业务流程与成本对应原则，依据成本测算模型，制定道路清扫服务标准和支出标准，核减低效支出 0.53 亿元。编制 2026 年预算时，选取经科局等 7 个部门开展零基预算改革试点，通过部门现场答辩，专家（包括人大、审计、财政、第三方机构共 7 名专家）现场评审打分的方式，对 7 个部门 165 个项目逐一评审打分，其中：85 分以上项目 8 个；85-75 分项目 62 个；75-65 分项目 74 个；65 分以下项目 21 个。对于以上成本绩效分析和零基预算改革试点部门情况，我们已提出结果应用建议并专题上报区政府。

（六）开展报告质量评级，促进第三方机构提升水平

2025 年，按照省财政厅出台的地方报告评级规范要求，对事前绩效评估和财政重点评价的报告开展评级，并将评估结果和费用支付、承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资格相挂钩，并建立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负面清单。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评级情况为：A 类 12 个，B 类报告 46 个，C 类报告 84 个，D 类 41 个，因评级与付费相挂钩，减少支付费用 37 万元；财政事前绩效评估报告评级情况为：A 类 5 个，B 类报告 6 个，C 类报告 24 个，D 类 2 个，因评级与付费相挂钩，减少支付费用 25 万元。

（七）开展绩效自评复审，加深部门预算单位绩效理念

按照《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区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2025 年对全区各部门预算单位部门整体自评和项目自评情况进行复审，从工作组织实施、资金覆盖面、自评质量以及结果运用等方面开展检查排名，并在全区予以通报，督促各部门预算单位提高自评质量，运用绩效工具改进自身管理。